

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在固原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布，欢迎查阅，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固原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邮编：756000，电话：0954-2088866）。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区市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依法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2021 年，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把公开透明作为工作的基本要求，根据“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

为例外”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共 25 条（信息公开指南 1 条，预算决算公开信息 2 条，疫情防控、公共机构节能、垃圾分类低碳环保、办公用房、标准化示范培训、文明示范窗口、安全生产、法律学习等工作动态共 15 条，调研 2 条，政府开放日 4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进一步做好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平台群众诉求办理工作，全年接到固原市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网站转来工单共 6 件，其中求助工单 3 件、投诉工单 3 件，回复处置 6 条，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修订了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信息公开指南，进一步明确了申请受理、办理答复的时限和程序，切实提高依申请公开的合法性和规范性。2021 年，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举报投诉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1 年，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局党组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由 1 名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抓此项工作，指定 1 名政治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同志专门负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不定期对各科室、中心信息公开制度履行等情况进行检查，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四）平台建设。按照固原市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相关要求，规范栏目设置，做到每周维护更新，及时主动发布全局各类公开信息，积极配合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

（五）监督保障。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加强组织领导，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一是**成立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负责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开展日常工作和监督检查。**二是**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中心）积极配合，办公室协调办理”的工作机制。**三是**加快信息更新频率，提高信息的实用性和有效性，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四是**提高业务人员工作能力，及时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全市组织的政务公开业务员培训，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对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认真查摆自身不足，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不够强，覆盖面不够全。二是工作人员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三是政务信息公开宣传力度需进一步加强。

2022年，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将从三个方面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拓展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严格执行公开审批，规范发布流程，全面、及时、准确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增强主动性和自觉性，通过例会学习、专题学习及参加各类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强化学习内容，掌握政务公开方法，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增强政务公开意识，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增强政府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三是强化宣传。创新宣传方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方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周年紀念日和重要文件出台时，广泛开展集中、专题宣传，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造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